

温州市龙湾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温州市龙湾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温州市龙湾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认真落实党中央、省、市、区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以公正便民、公开透明为原则，不断夯实政务公开基础、提升政务公开质量和效率，进一步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切实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办理实效。

（一）主动公开

2023 年，我局将政务公开工作视为服务基层、服务企业、服务群众的关键环节，依据本部门的职责和工作，以区政府门户网站公开平台为主，以“温州住建”“龙湾发布”等政务新媒体为辅，及时发布各类应当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全年主动公开各类信息 101 条。其中，公告公示 72 项、规划计划 2 项、部门其他文件 3 项。及时更新机构信息，发布部门预决算信息、重大项

目建设及重点领域基本情况，并通过“温州住建”等媒体发布相关新闻信息 60 余篇，切实加强人民群众对我区住建领域的有效监督。

（二）依申请公开

根据《条例》规定和区政府工作要求，2023 年我局进一步规范依申请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程序，做到应公开尽公开。全年办理部门依申请公开 31 件。其中，本年度依申请信息公开 31 件，上年度结转 0 件，协助办理区政府依申请信息公开 9 件，市人防办协查 1 件，区科技局协查 1 件，均按照规定予以答复。因信息公开答复被申请行政复议 2 件，1 件结果为要求重新作出答复，1 件结果为重新答复的程序确认违法。

（三）政府信息管理

2023 年，我局严格信息审查程序和责任，认真执行信息公开程序和保密原则，严格信息发布的审核、更新及管理流程。加强与保密、档案工作协同，在发布政府信息前严格进行保密审查。强化对发布信息的网络舆情分析预警，深化网络意识形态及舆情管理责任意识，根据我局工作实际，建立健全机制制度。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

2023 年，我局根据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有关工作要求，健全政府信息全链条管理，完善信息公开专栏，丰富信息资源，强化信息搜索，切实提高网站资源利用率。针对网站监测到的问题，及时修正、完善，有效保障了信息公开的准确性和安全

性。

（五）监督保障

2023年，我局对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的建设给予了高度的关注，视其为与群众建立联系的关键途径，将其作为一项重点工作常抓不懈。严格遵循“先审查、后公开”原则，加强源头管理，完善办文表单，凡不属于条例规定不予公开的情况，一律予以公开。积极参与并开展政务公开及保密工作培训会议，进一步加强机关全体干部职工及下属单位相关工作人员信息公开及保守国家秘密等知识和技能的培训。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7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1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8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	法律服务	其他	

0	2	0	0	2	0	0	0	0	0	0	0	0	0	0
---	---	---	---	---	---	---	---	---	---	---	---	---	---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与上级要求和群众需求还存在一定差距。主要表现在：一是信息公开工作的规范性发布还需进一步完善；二是工作创新能力不足，政务公开优服务、强监管、促发展的好做法、好经验归纳总结不足；三是主动公开的信息内容与群众需求之间的匹配度需进一步提升。

2024年，我局将按照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的“转变政府职能，优化政府职责体系和组织结构，推进机构、职能、权限、程序、责任法定化，提高行政效率和公信力”的要求，在不断夯实政务公开工作基础上，进一步明确政务公开事项范围和工作标准，全力推动政府运行高效透明、营商环境持续优化、群众获得感、满意度不断提升。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3年度本单位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